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收购进展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与昆山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昆山再生)于2014年6月12日签订《股权转让框架协议》,约定以经本公司与昆山再生确认的评估机构评估确定的截至基准日2014年6月30日的目标公司股权价值为依据,确定该次股权转让的价格,并收购昆山再生所持有目标公司70%的股权。预估苏州再生的整体估值为1亿元,该次交易对价预计在7000万元左右。

鉴于昆山再生在原审计基准日前尚有约定事项未完成,双方于近日签订《股权转让框架 协议补充协议》,对下列事项进行重新约定调整:

- 1. 各方同意将《股权转让框架协议》约定的基准日由原来的 2014 年 6 月 30 日调整为 2014 年 7 月 31 日。
- 2. 各方同意自签署本补充协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, 乙方向本补充协议第三条所约定的 共管账户支付人民币壹仟万元作为本次股权转让的预付款, 该款项待最终股权转让价格确定 后冲抵届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的股权转让款。
- 3. 各方同意将上述预付款存入乙方指定共管账户,共管账户由甲乙双方共同监管,待 乙方认为支付条件成就之时可将上述预付款支付给甲方。

特此公告!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1日